

臺中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學校轉介個案接受心理輔導與諮商

家長（監護人、主要照顧者）告知書

親愛的家長，您好：

_____同學經學校的觀察與進一步的了解，發現孩子需要輔導諮商資源協助，為維護孩子身心健康發展，發揮學習潛能，提高生活適應能力，學校老師推薦他（她）接受臺中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以下稱本中心)的心理輔導與諮商服務。

為了增進您對本服務的瞭解，以下做簡略的說明：

一、心理輔導與諮商服務

學校轉介後本中心提供「心理輔導諮商服務」，並安排具有專業資格及有實務經驗的專業輔導人員進行會談工作。原則上，會談是一對一的方式，透過晤談、活動或輔導媒材等方式來探索孩子的內在世界，每次會談時，專業輔導人員會評估孩子的心理輔導需求，發展個別性會談目標，透過專業輔導工作協助其成長與潛能開發，促進孩子學習與生活適應，本中心專業輔導人員竭誠期待您能參與及關懷孩子接受輔導諮商歷程，並提供相關協助。

二、保密協定

您及孩子學校的導師、輔導老師都是輔導工作進行時重要協助者，因此專業輔導人員將視情形與您或學校相關人員討論孩子的輔導現況及輔導計畫。除了涉及法律規範，學校有通報責任及您孩子行為危及自身安全或他人生命安全及權利時，學校及本中心團隊人員不會隨意對外揭露晤談相關內容。

三、服務次數、時間及地點

本中心提供「心理輔導諮商服務」以 8-16 次為原則，每週一次，每次晤談時間為 1 節課，會談地點以申請學校內所提供的諮商輔導空間為主，如有特殊情形者不受此規範。

附記：以上告知書內容，如有疑義請洽詢學校輔導室。

臺中市學生輔導諮商中心謹上